

证券代码：603218

证券简称：日月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0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75,000 股
-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11.89 元/股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因激励对象离职，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7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23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至 2023 年 2 月 24 日通过公司内部公示栏张贴了《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将公司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期间不少于 10 天。截至 2023 年 2 月 24 日公示期满，

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3、2023年3月2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3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以及《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以及《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5、2023年3月13日，公司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并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总股本由1,025,580,000股增加至1,031,020,000股。

6、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2024年1月11日，公司完成了谢正明等2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95,0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公司总股本由1,031,020,000股减少至1,030,925,000股。

8、2024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授予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取消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136万股。

9、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2024年6月27日，公司完成了何小远等4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32,25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公司总股本由1,030,925,000股减少至1,030,692,750股。

11、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2、2024年12月26日，公司完成了杨波等2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27,5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公司总股本由1,030,692,750股减少至1,030,565,250股。

13、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4、2025年6月26日，公司完成了朱国红等5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49,0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公司总股本由1,030,565,250股减少至1,030,416,250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相关内容

（一）回购注销的依据

根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激励对象合同到期且不再续约的或主动辞职的，其已解除限售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刘昌云、徐海峰、王先锋等3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需对该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注销的价格及数量

1、2023年3月2日，公司授予上述激励对象刘昌云、徐海峰、王先锋等3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5,000股，授予价格为11.89元/股。

2、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股分配现金红利0.20元），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股分配现金红利0.28元），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股分配现金红利0.35元）已实施完成。公司按照与刘昌云、徐海峰、王先锋等3人

签署的《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认购协议书》《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认购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中的相关约定收回上述回购股份对应的分红。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股份数共计 75,000 股，回购价格为 11.89 元/股。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在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回购资金总额与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应支付的回购总价款约为 891,750.00 元，即回购总股份数×回购价格，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尚未解除限售有效的股份数为 2,305,000 股，激励对象人数为 52 人。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030,416,250 股变更为 1,030,341,250 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东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股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380,000	0.23	-75,000	2,305,000	0.2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28,036,250	99.77	-	1,028,036,250	99.78
股份合计	1,030,416,250	100.00	-75,000	1,030,341,250	100.00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030,416,250 股变更为 1,030,341,250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由 1,030,416,250 元减少为 1,030,341,250 元。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本次回购注销计划的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办理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核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已根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了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程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价格及定价依据、资金来源等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所引致的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履行相关法定程序。

特此公告。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